

T/GXDSL

团 体 标 准

T/GXDSL —2026

主题出版融合发展项目策划与实施指南

Guidelines for the Planning and Implementation of Thematic Publishing Integrated
Development Projects

(工作组讨论稿)

(本草案完成时间：2026 - 5 - 6)

2026 - - 发布

2026 - - 实施

广西电子商务企业联合会 发布

目 次

前 言	2
1 引言	1
2 范围	1
3 规范性引用文件	1
4 术语和定义	2
4.1 主题出版	2
4.2 出版融合发展	2
4.3 融合产品形态	2
5 总则	3
5.1 导向性原则	3
5.2 系统性原则	3
5.3 创新性原则	3
5.4 实效性原则	3
5.5 安全性原则	3
6 项目策划	4
6.1 选题论证	4
6.2 融合方案设计	4
6.3 预算与周期	4
7 项目实施	5
7.1 内容生产	5
7.2 技术平台建设	5
7.3 运营与推广	5
8 质量控制与保障体系	6
8.1 机构与人员配置	6
8.2 资金管理	6
8.3 版权管理	6
9 评价与改进	7
9.1 评价指标体系	7
9.2 数据复盘	7
9.3 标准复审	7

前 言

本文件依据GB/T 1.1-2020 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：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》的规定起草。

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。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。

本文件由广西产学研科学研究院提出。

本文件由广西电子商务企业联合会归口。

本文件起草单位：

本文件主要起草人：

本文件为首次发布。

主题出版融合发展项目策划与实施指南

1 引言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推动出版深度融合发展的战略部署，全面响应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关于文化和科技融合的重要要求，主动适应全媒体时代传播格局的深刻变革，破解出版融合发展中的同质化、技术应用不深入、质量管控不规范等突出问题，规范全国范围内主题出版融合发展项目的策划与实施行为，特制定本文件。本文件立足国家文化强国建设全局，确立科学、系统、可操作的技术要求与实施准则，引导出版机构及相关单位坚持“守正创新”核心原则，强化互联网思维和科技赋能理念，深度运用数字技术激活主题出版价值，着力提升主题出版物的传播力、引导力、影响力、公信力，推动主题出版实现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有机统一，助力培育出版业新质生产力，构建数字时代新型出版传播体系。

2 范围

规定了主题出版融合发展项目策划与实施的术语和定义、总则、项目策划、项目实施、质量控制与保障体系、评价与改进的全流程技术要求和管理规范，覆盖项目全生命周期各关键环节。适用于全国各类出版单位、数字内容服务机构、文化科技企业、产学研协同机构（含广西产学研科学研究院）开展主题出版融合发展项目的选题策划、产品研发、技术应用、运营推广及全流程管理，为各级出版管理部门开展指导、监督工作提供参考依据，助力形成全国统一、规范有序的主题出版融合发展生态。

3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；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（包括所有的修改单）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/T 1.1-2020 标准化工作导则第1部分：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

GB/T 20001.1-2024 标准编写规则第1部分：术语标准

GB/T 35212.3-2024 信息安全技术大数据服务安全能力要求

CY/T 267-2023 出版物发行物联网技术应用规范

CY/T 255-2022 出版业数字化成果元数据规范

CY/T 245-2021 知识服务知识元描述规范

中宣部 《关于推动出版深度融合发展的实施意见》

国新出发〔2025〕3号 国家新闻出版署关于组织实施2025年度出版融合发展工程的通知

国新出发〔2025〕19号 国家新闻出版署关于组织实施2026年度出版融合发展工程的通知

4 术语和定义

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4.1 主题出版

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，紧扣中央重大决策部署、重要会议活动、重大节庆纪念日，聚焦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、中华优秀传统文化、革命文化、经济社会发展成就、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等核心内容，集中开展的重大出版活动及产生的出版物，是巩固壮大主流思想舆论、服务国家发展战略的重要载体。

4.2 出版融合发展

指出版行业以习近平文化思想为指引，在内容、渠道、平台、管理、技术、人才等方面进行深度整合与协同创新，充分运用大数据、人工智能、虚拟现实、5G等新一代信息技术，打破传统出版与数字出版的壁垒，实现内容生产、传播分发、服务体验一体化发展的转型过程，核心是构建“内容+技术+场景”的新型出版生态，推动出版业高质量发展。

4.3 融合产品形态

指基于同一主题内容资源，遵循“一次策划、多种生成、多元传播”原则，衍生出的多形态、多场景数字产品，兼顾思想性、知识性和互动性，包括但不限于：电子书/有声书：EPUB、PDF格式电子文本及AI语音合成或真人配音读物，适配移动终端、智能音箱等多场景使用。视频书/富媒体书：植入视频讲解、3D模型、交互图表、动态演示等元素的沉浸式出版物，提升内容呈现的生动性和直观性。数据库/知识库：关于某一主题的结构化、体系化知识服务平台，提供检索、查询、关联分析等增值服务，支撑学术研究和大众学习。AR/VR产品：基于增强现实、虚拟现实技术的沉浸式阅读体验产品，可应

用于党史学习、文化遗产传播、科普教育等场景，增强用户参与感。其他形态：包括微短剧、互动游戏、数字课程、文创衍生产品等，推动主题内容向多领域延伸，扩大传播覆盖面。

5 总则

5.1 导向性原则

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、出版导向和价值取向，把意识形态安全贯穿项目全流程。所有融合产品形态（如短视频、直播课、互动游戏、AI生成内容）及其算法推荐逻辑，均需建立健全分层分类内容安全审核机制，严格落实“三审三校”制度，坚守意识形态底线，坚决杜绝政治性、导向性错误，确保主题内容的权威性和严肃性。

5.2 系统性原则

项目实施应采用全流程闭环管理思维，立足国家出版融合发展战略布局，统筹规划、系统推进。项目在选题策划阶段即需制定全媒体整体方案，确立“一次策划、多种生成、多元传播”的生产路径，实现内容生产、技术开发、运营推广、质量管控、评价改进各环节的协同联动，避免碎片化推进，提升项目整体效能。

5.3 创新性原则

主动顺应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趋势，积极应用人工智能生成内容（AIGC）、5G、大数据、区块链、元宇宙等前沿技术，推动技术与内容深度融合。鼓励利用人工智能进行多模态内容生成、精准推送和话语体系创新，探索“出版+游戏”“出版+影视”“出版+教育”等跨界融合模式，打造具有时代特色的主题出版精品，提升内容传播的吸引力和感染力。

5.4 实效性原则

坚持以用户为中心，立足分众化、移动化、视频化的阅读趋势，精准对接不同群体的阅读需求，增强产品互动性和体验感。项目考核指标中，用户覆盖率、互动率、停留时长、传播转化率等互联网指标权重不应低于30%，着力提升主题内容的触达率和影响力，确保项目实施取得实实在在的社会成效和经济成效。

5.5 安全性原则

坚守数据安全、版权安全和内容安全底线，严格遵循国家网络安全、数据安全相关法律法规，建立健全安全防护体系，防范技术风险、版权风险和意识形态风险，保障用户信息安全和数字内容安全，推动主题出版融合发展健康有序推进。

6 项目策划

6.1 选题论证

6.1.1 政策契合度：立项前须开展全面的政策契合度检索与论证，严格对接国家宣传思想工作重点，紧扣当年及未来两年国家重大战略部署、重大主题活动（如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 80 周年等）和出版融合发展工程要求，确保选题符合国家文化发展导向，助力构建更有效力的出版国际传播体系。

6.1.2 资源适配度：全面评估机构内部作者资源、素材版权资源、技术开发能力、资金实力及人才储备的匹配度，结合产学研协同优势，整合优质资源，避免盲目立项，确保项目能够按计划高质量推进，实现资源利用效益最大化。

6.1.3 竞品分析：需开展充分的市场调研，提供至少 3 份同类竞品的详细市场调研报告，重点分析竞品的内容特色、技术应用、运营模式、市场表现及存在不足，结合自身优势进行差异化定位，打造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主题融合产品。

6.2 融合方案设计

策划书应严格遵循“1+N”融合发展模式，构建全方位、多层次的数字产品矩阵，实现主题内容的多元传播：

6.2.1 1 个核心：明确纸质/文字内容作为权威来源的基础地位，夯实内容质量根基，确保主题内容的准确性、系统性和权威性，为数字产品衍生提供坚实支撑。

6.2.2 N 种衍生：围绕核心内容，规划多元化数字产品矩阵，结合主题特点和用户需求，合理布局电子书、有声书、视频产品、AR/VR 产品、数据库、微短剧、互动游戏等形态。例如：红色主题项目中，除纸质书外，可规划 VR 红色教育基地、音频党课、短视频矩阵（适配抖音、B 站、小红书等不同平台）、红色知识竞赛小程序等；传统文化主题项目中，可规划 AR 文物展示、数字文创、传统文化微短剧等。

6.2.3 具体要求：若规划有声书，需确定音频时长（如单集不超过 15 分钟）、配音标准及更新频率；若规划视频，需明确竖屏与横屏版本规格、时长要求及内容适配标准；若规划互动产品，需明确互动逻辑、参与方式及安全管控要求。

6.3 预算与周期

6.3.1 预算构成：预算构成应科学合理，包括：内容创作费、技术开发费（区分自研与外包）、版权费、推广运营费、安全测评费、人员培训费及应急储备金等。融合项目技术预算占比原则上应不低于总预算的 20%，重点保障前沿技术应用、安全防护体系建设和技术创新研发，助力培育出版业新质生

产力。

6.3.2 时间节点：应倒排工期，明确项目立项、内容生产、技术开发、审核上线、运营推广、结项验收等关键里程碑节点，建立工期管控机制。对于时效性强的主题（如当年重大会议、重大节庆纪念日），数字产品上线时间应比纸质书出版时间提前或同步，最晚不得晚于纸质书出版后 7 个工作日，确保主题内容的时效性和传播力。

7 项目实施

7.1 内容生产

7.1.1 一次制作：鼓励采用结构化排版和“XML/HTML5”一次制作、多元发布的流程，提升内容生产效率，实现同一内容多形态适配、多渠道分发。源数据需严格符合 CY/T 255-2022《出版业数字化成果元数据规范》要求，确保数据的规范性、可复用性和互操作性，为产品迭代和跨平台传播奠定基础。

7.1.2 审核流程：严格执行“三审三校一读”制度，严把内容质量关，杜绝错别字、知识性错误和导向性错误。针对 UGC（用户生成内容）或 AI 生成内容，需增设人工复核专岗，建立“技术筛查+人工审核”双重机制，确保内容质量和安全；数字内容上线前需进行多终端（iOS、Android、PC、智能终端）适配性测试及功能测试，排查技术漏洞和呈现问题，确保产品体验流畅。

7.2 技术平台建设

7.2.1 数据安全：涉及用户数据的项目，须严格依据 GB/T 35212.3-2024《信息安全技术 大数据服务安全能力要求》建立完善的数据安全防护体系，落实数据分级分类管理，用户敏感信息（如手机号、地理位置、身份信息）需采用加密存储方式，严禁违规收集、使用和出境，定期开展数据安全测评和风险排查，防范数据泄露风险。

7.2.2 交互设计：界面设计应遵循适老化与无障碍要求，提供字体缩放、语音辅助、屏幕朗读等功能，适配老年群体和特殊群体的使用需求；同时兼顾年轻化用户习惯，优化操作流程，提升交互体验，实现“全年龄段适配、全场景可用”。

7.2.3 数据接口：平台应设置标准化开放 API 接口，主动对接“学习强国”等主流党媒平台、全国性出版融合服务平台及第三方分发渠道，实现内容互通、数据共享，扩大主题内容的传播覆盖面和影响力，助力构建全国统一的主题出版传播体系。

7.3 运营与推广

7.3.1 渠道分发：实施“私域+公域”联动分发策略，构建全方位、多层次的传播渠道体系：私域：依托出版社自有 APP、官方公众号、社群、会员体系等，开展精准推送、深度服务，培育核心用户群

体，提升用户粘性。公域：在抖音、B站、小红书、视频号等主流新媒体平台建立官方账号，结合平台特性进行差异化内容切片分发，对同一内容进行二次创作（如抖音侧重短视频娱乐化呈现、B站侧重深度解读、小红书侧重场景化分享），避免简单搬运，提升内容传播效果；同时对接中央及省级主流媒体平台，扩大权威传播影响力。

7.3.2 互动活动：策划共读打卡、知识竞赛、弹幕互动、线上直播、主题征集等多元化线上活动，提升用户参与度和粘性。活动参与人数规模需设定明确KPI（如单场直播观看量不少于1万人次、知识竞赛参与人数不少于5万人次），活动结束后及时复盘，优化活动形式和内容，形成长效运营机制；鼓励结合线下活动开展线上联动，实现“线上+线下”协同传播。

8 质量控制与保障体系

8.1 机构与人员配置

8.1.1 领导小组：成立由机构“一把手”负责的项目领导小组，统筹编辑部门、数字技术部门、市场营销部门、安全管理部门及产学研合作单位，明确各部门职责分工，建立协同工作机制，确保项目各项工作有序推进、落实到位，统筹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重大问题。

8.1.2 复合型人才：项目组须配备既懂编辑业务又懂新媒体技术、运营管理的复合型产品经理，明确岗位职责和工作标准。加大复合人才培养力度，2025-2026年，重点开展AIGC工具应用、数字技术操作、新媒体运营等专项培训，要求编辑人员须掌握至少一种AI辅助工具（如Midjourney、ChatGPT等）用于创意辅助、文案生成或内容审核，提升人才队伍的数字化素养和创新能力，为出版融合发展提供人才支撑。

8.2 资金管理

设立出版融合发展专项资金，参照《关于推动文化高质量发展的若干经济政策》，积极争取财政资金支持，引导社会资本投入，形成多元化资金投入机制。项目经费需单独核算、专款专用，严格执行预算管理要求，规范经费使用流程，加强经费使用监督和审计，确保资金使用合规、高效，杜绝浪费。

8.3 版权管理

8.3.1 全版权运营：在签订作者合同时，应明确电子版权、信息网络传播权、音视频改编权、数据库使用权、文创衍生权等各类衍生权利的归属和使用范围，建立全版权运营机制，实现版权价值最大化；严格规范版权授权流程，杜绝版权侵权行为。

8.3.2 区块链存证：鼓励采用区块链技术对数字内容、版权信息进行确权和存证，建立不可篡改的版权追溯体系，防范盗版侵权行为，保障版权所有者合法权益；建立版权监测机制，及时发现和处理侵

权行为，维护主题出版融合发展的良好生态。

9 评价与改进

9.1 评价指标体系

项目验收或结项时，建立“双效合一、突出社会效益”的评价模型，总分 100 分，全面评估项目实施成效，确保项目符合国家战略要求和行业发展标准。

9.1.1 社会效益（满分 60 分）内容导向正确率（30 分）：重大差错（政治性错误）实行一票否决，出现此项则项目整体不合格；无导向性错误、知识性错误的得满分，出现一般错误的酌情扣分。主流媒体转载/引用率（15 分）：被新华社、人民日报等中央级媒体报道次数不少于 5 次，或被省级以上主流媒体报道次数不少于 10 次，达到标准得满分，未达到的按比例扣分；被国际主流媒体转载引用的，可额外加分（最高不超过 3 分）。读者正面评价率（15 分）：基于评论区、社交媒体及舆情监测系统的情感分析，正面评价占比不低于 85%，达到标准得满分，每降低 5 个百分点扣 3 分；用户反馈良好、形成广泛社会好评的，可额外加分（最高不超过 2 分）。

9.1.2 经济效益（满分 40 分）投资回报率（15 分）：项目净利润与总投资额的比率，基准值为 10%，每超过基准值 2 个百分点加 1 分，上限 15 分；低于基准值的，每降低 2 个百分点扣 1 分。数字产品销售收入/下载量（15 分）：以销售码洋或 APP 新增激活用户数为衡量标准，具体目标值根据项目规模分级设定：小型项目（预算 50 万元以下）数字收入不低于 30 万元或新增激活用户数不少于 5 万人；中型项目（预算 50 万元至 200 万元）数字收入不低于 120 万元或新增激活用户数不少于 20 万人；大型项目（预算 200 万元以上）数字收入不低于 300 万元或新增激活用户数不少于 50 万人，达到标准得满分，未达到的按比例扣分。降本增效（10 分）：对比传统生产模式，因引入 AI 辅助工具等数字化手段，内容生产周期缩短效率不低于 20%，或单位内容生产成本降低不低于 15%，达到一项即可得满分，均未达到的按比例扣分；降本增效成效显著的，可额外加分（最高不超过 2 分）。

9.2 数据复盘

项目结束后 30 个工作日内，应依据平台数据后台、舆情监测结果、用户反馈等，完成全面的数据复盘和用户画像分析报告。分析维度包括：用户地域分布、年龄段偏好、终端使用习惯（高峰时段）、内容偏好、互动行为等，精准把握用户需求特点，复盘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优势与不足，形成针对性改进建议，作为下一期项目迭代优化的直接依据，推动主题出版融合发展持续提质增效。

9.3 标准复审

本标准发布实施后，由广西产学研科学研究院联合全国相关出版行业协会、重点出版单位、科研机

构，根据国家出版融合发展政策调整、前沿技术发展（如 AIGC、元宇宙等）和行业实践需求，原则上每 3 年进行一次复审，必要时及时修订完善，确保标准的先进性、适用性和权威性，为全国主题出版融合发展提供持续、科学的技术指引，助力出版业深度融合发展取得更明显成效。
